

# 南京市鼓楼区卫生财务核算中心定期存款及配套服务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SG-CG-250431F)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

## 一、招标条件

本南京市鼓楼区卫生财务核算中心定期存款及配套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8000 万元，招标人为南京市鼓楼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公告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南京市鼓楼区卫生财务核算中心定期存款及配套服务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南京市鼓楼区卫生财务核算中心定期存款及配套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公告；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5 年 07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5 年 07 月 18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详见公告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7 月 31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定淮门 99 号一楼江苏苏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苏港政府采购代理中心）第一开标室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07 月 31 日 14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定淮门 99 号一楼江苏苏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苏港政府采购代理中心）第一开标室

## 七、其他

江苏苏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南京市鼓楼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就其所需的南京市鼓楼区卫生财务核算中心定期存款及配套



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 1. 项目名称及编号

1.1 项目名称：南京市鼓楼区卫生财务核算中心定期存款及配套服务项目

1.2 项目编号：SG-CG-250431F

### 2. 本项目基本情况

本次招标遴选的中标银行，用于定期存款的资金存放，合计定期存款为 8000 万元，采用综合评分的方式从合格的投标人中择优选择综合得分排名第一和第二的银行，作为本项目的存款定期存放的银行，并提供相关服务。中标银行在保证存放资金安全的基础上，实现增值保值。具体中标额度如下：

中标银行 中标额度（定期存款额度）

第一中标银行（综合排名第一） 4000 万

第二中标银行（综合排名第二） 4000 万

2.1 投标方式 本项目采用“最终存款利率标价（满足国家及行业有关政策）”（详见本招标文件）。

2.2 服务期限：定期存放期限 2 年。

### 3. 供应商应具备下列资格条件：

3.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并依照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提供材料（以下材料均需加盖投标银行公章）：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并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需提供总行及投标分行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截止开标之日前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并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截止本次开标之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免缴或迟缴的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从其行业规定）；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并提供参加政府采购



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3.2 其他资格要求：

供应商或供应商所属企业法人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必须具备银保监会或其派出机构颁发的金融许可证

(2) 各银行在宁总行或分行，不接受分行以下的银行分支机构参与投标，同时各银行只能授权一个分支机构参与本次投标；

(3) 内部管理机制健全，具有较强的风险控制能力，近3年内未发生金融风险及重大违约事件（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银行公章）

(4) 若投标人为法人单位设立在南京市分支机构，必须经法人单位书面授权（如投标人为市级分行，则需总行授权省分行，省分行授权市分行，无省级分行的银行则只需总行授权市级分行即可），否则不得参与本项目。

3.3 第3.1(5)条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5 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购买采购文件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的信用记录。

3.6 供应商应当从采购代理机构合法获得招标项目的采购文件。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供应商需提供“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

4.1 凡在南京地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事先登录“信用南京”

([www.njcredit.gov.cn](http://www.njcredit.gov.cn))或“南京公共采购信息网”(<https://njgc.jfh.com/>)主页“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栏目进行注册登记。由于特殊原因未及时注册的供应商可先行获取采购文件，但必须在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日2天前办理登记注册手续。



4.2 “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是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材料之一，供应商需每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先登录诚信档案管理系统在线打印其“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经法定代表人签名和单位盖章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在线打印时间要求在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4.3 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系统客服电话：025-52718366；供应商可就用户注册与打印“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等事宜进行咨询。

4.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推行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宁财购通（2021）5号）的规定，本项目招标公告“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涉及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可以在投标文件中一次性提交，也可以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上述涉及的证明材料。

4.5 供应商仅提供信用承诺书而未提供“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涉及的证明材料的，须在中选后，另行提供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一式三份），材料须加盖公章并按招标文件要求胶装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

#### 5.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5.1 采购文件出售及截止时间：2025年7月11日至2025年7月18日，工作日每日9:00至17:00（北京时间，下同）。

5.2 采购文件出售地点：江苏苏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南京市鼓楼区定淮门99号一楼）。

5.3 采购文件出售价格：500元/份，售后不退。

5.4 购买招标文件时需携带以下材料：

（1）投标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或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相应人员购买标书的委托书（需附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报名单位的开票信息（如需开专票，需提供完整的开票信息，否则视同普票，并保证正确）

（4）支付订单或汇款截图；

可采用现场/线上报名，请将上述材料电子版（盖章之后的PDF扫描版）发送至项目负责人邮箱，并与项目联系人确认。



(1) 项目联系人：张雯婧 13814031086

(2) 邮箱：1099358660@qq.com

6. 投标文件份数 纸质版一式陆份（壹份正本、伍份副本），电子版 1 份，报价表 1 份（格式见附件，需单独密封一份以备唱标使用，同时原件请放置在投标文件正本中），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当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辅助评标和平台存档，供应商需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7.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5 年 7 月 31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8. 投标地点及开标地点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定淮门 99 号一楼江苏苏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苏港政府采购代理中心）第一开标室，届时请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仪式。

9. 投标文件中，应明确供应商授权代表的姓名及联系方式，各供应商的授权代表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后，保持通讯畅通。

10. 本项目将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后期如有任何更正，请各投标人关注上述地址进行查阅。

11. 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购人：南京市鼓楼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联系人：朱女士

联系电话：025-58591573

联系地址：南京市鼓楼区山西路 43 号

12.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延之、张雯婧

联系电话：15366182585、13814031086

联系地址：南京市鼓楼区定淮门 99 号一楼

邮箱地址：1099358660@qq.com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京市鼓楼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南京市鼓楼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 址：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 540 号

联 系 人：朱女士

电 话：025-58591573

电子邮件：无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苏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鼓楼区定淮门 99-1 号一楼

联 系 人：王延之

电 话：15366182585

电子邮件：110315125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王延之（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账户名：江苏苏港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行姜家园支行

银行账号：537858192743



推荐使用支付宝



\*\*\*\*\*司

打开支付宝[扫一扫]

申请官方收钱码：拨打95188-6